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孙艳红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议、表决等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补选孙艳红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4月28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艳红女士：196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北京天鸟一和数控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北京合达美智能数控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2年1月加入公司任职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4年5月起任公司财务部部长，2016年3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至公告披露日，孙艳红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111,804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0.05%；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